

双江^{拉祜族佤族}_{布朗族傣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双林请〔2023〕27号

签发人：郭忠生

双江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关于给予审定2023年 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请示

县乡村振兴指挥部：

根据《中共双江自治县委 双江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双江自治县2023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统筹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方案〉的通知》（双发〔2023〕12号）精神，我单位结合实际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勐勐镇、勐库镇、沙河乡、忙糯乡、大文乡、邦丙乡。

二、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三、项目建设内容：1. 用于实施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880亩（嫁接、施肥、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其中：坚果提质增效580亩，核桃提质增效300亩。具体布局在：沙河乡100亩（核

桃 50 亩、坚果 50 亩); 邦丙乡 430 亩 (核桃 100 亩<邦歪村 50 亩、邦丙村 50 亩>; 坚果 330 亩<忙安村 160 亩、邦况村 170 亩>); 大文乡 100 亩 (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忙糯乡 100 亩 (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勐勐镇 100 亩 (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勐库镇 50 亩 (坚果 50 亩)。2. 开展技术培训 6 场次。

四、项目建设时限：2023 年 4 至 12 月。

五、项目投入资金：项目总投资 105.722 万元。其中：70 万元来源于 2023 年县级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35.7220 万元为农户自筹。

现将项目实施方案呈报县乡村振兴指挥部，请给予审定。

当否，请示。

附件：2023 年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

2023 年 5 月 9 日

附件：

2023 年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项目

实 施 方 案

双江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3 年 4 月

项目名称：2023 年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项目

项目主管单位：双江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实施单位：双江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负责人：

联系电话：0883-7621847

通信地址：勐勐镇南摆河北路 2 号

编制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二、总体要求	1
三、项目实施单位	2
四、建设内容	2
五、项目投资概算	3
六、资金管理及拨付方式	4
七、时间进度安排	5
八、项目验收	5
九、项目效益分析	5
十、绩效考核	6
十一、保障措施	7

一、基本情况

(一) 全县基本情况

双江自治县林业用地面积有 251.96 万亩，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 77.87%，森林活立木总蓄积量达 1135.4 万立方米。公益林 61.09 万亩，商品林 190.88 万亩。国有林 92.91 万亩，集体林 159.05 万亩。全县草原面积 1.7012 万亩。全县有大浪坝、忙安、勐峨、东来、坝糯 5 个国有林场，总经营面积 57.15 万亩。境内生物多样性丰富，有国家 1 级保护植物 5 种、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11 种，国家 1 级保护动物 11 种、国家 2 级保护动物 23 种。

(二) 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我县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把木本油料产业作为山区半山区脱贫攻坚的“先锋产业”、新农村建设的“致富产业”、美好家园建设的“生态产业”、小康社会建设的“基础产业”，经过多年的努力，木本油料产业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已建成澳洲坚果产业基地 23.78 万亩，其中：邦丙乡 7.72822 万亩，大文乡 4.01749 万亩，忙糯乡 3.43994 万亩，勐勐镇 3.27895 万亩，沙河乡 3.0772 万亩，勐库镇 2.1346 万亩，双江农场 0.1036 万亩。2021 年坚果产量达 960 万吨，产值 3840 万元。核桃产业基地 64.59 万亩，其中：邦丙乡 12.93 万亩，大文乡 13.28 万亩，忙糯乡 10.9 万亩，勐勐镇 9.92 万亩，沙河乡 9.57 万亩，勐库镇 7.99 万亩。2021 年核桃产量达 2.76 万吨，产值 4.14 万元。

二、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为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衔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在生态优先的前提下，遵循现代林业发展理念，以分类经营为基础，科技为手段，以林权所有者和经营者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以提高林地生产力、增加单位面积产量和效益为目标，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全面推进木本油料产业发展，加快我县林产业资源培育步伐，促进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科学规划、相对集中连片的原则。
2. 提质增效地块林权所有者自愿原则。
3. 坚持提质增效，农民增收原则。生长慢、管理粗放地块优先、提质增效后明显提高生态、经济、社会三大效益。
4. 坚持以点带面，精细化管理原则。按照“亮点引领、示范带动、全面推进”工作步骤有效推进。

三、项目实施单位

双江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

四、建设内容

双江县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建设 880 亩（嫁接、施肥、整形修剪、病虫害防治等），其中：坚果提质增效 580 亩，核桃提质增效 300 亩。具体布局在：沙河乡 100 亩（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邦丙乡 430 亩（核桃 100 亩<邦歪村 50 亩、邦丙村 50 亩>；坚果 330 亩<忙安村 160 亩、邦况村 170 亩>）；大文乡 100 亩（核

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忙糯乡 100 亩 (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勐勐镇 100 亩 (核桃 50 亩、坚果 50 亩); 勐库镇 50 亩 (坚果 50 亩)。开展技术培训 6 场次。

五、项目投资概算

880 亩木本油料提质增效总投资: 1057220.00 元。其中: 580 亩坚果提质增效经费需要投入总资金: 817220.00 元 (580 亩 × 1409 元 / 亩 = 817220.00 元); 300 亩核桃提质增效经费总投入 240000.00 元 (300 亩 × 800 元 / 亩 = 240000.00 元)。具体概算见表一、表二:

表一: 每亩坚果提质增效经费概算表

投资项目		投资估算 (元)		用工量		单价	备注
		小计	费用	小计	工量		
合计		1409	1409		5.45		
	坚果专用肥 (冬初)	275	275				每株 2.5 公斤, 5 元/公斤, 每亩 22 株计算
	蓄肥 (冬初)	220	220				每株 5 公斤, 2 元/公斤, 每亩 22 株计算
	坚果接穗	36	36				每亩 6 株, 每株 6 元; 接穗需省认定品种 0C、A4、A16 等
	涂白剂	21	21				涂白高度第一轮枝丫以下
	杀虫版	30	30				
	整形修剪	150	150	1	1	150	
	品种改良	50	50	0.25	0.25	200	
	中耕抚育 (施肥)	230	230	1.54	1.54	150	
	中耕抚育 (除草)	337	337	2.25	2.25	150	
	树干涂白	40	40	0.27	0.27	150	
	挂杀虫版	20	20	0.14	0.14	150	

(二) 300 亩核桃提质增效经费总投入 240000.00 元 (300 亩×800 元/亩=240000.00 元)。具体每亩概算见表二:

表二:

投资项目		投资估算(元)		用工量		单价	备注
		小计	费用	小计	工量		
合计		800	800	3.1	3.1	150	
材料费	有机肥	320	320				按照 40 斤/株、0.8 元/斤、10 株/亩
	涂白剂	15	15				涂白高度第一轮枝丫以下
施工费	整形修剪	300	300	2	2	150	
	中耕抚育(施肥)	150	150	1	1	150	
	树干涂白	15	15	0.1	0.1	150	

六、资金管理及拨付方式

880 亩木本油料提质增效总投资: 105.722 万元。资金来源: 2023 年县级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70 万元, 农户自筹 35.7220 万元。

资金管理使用严格按照《双江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双江自治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双政发〔2020〕19 号)要求, 项目启动金最高不超过该项目财政涉农资金补助总额的 50%, 进度拨款最高不超过 80%, 剩余资金按照工程结算、审计定案认定金额、质保金扣留额度等内容进行拨付。造林绿化股、计划财务室对项目资金要全面公开公示, 并按要求进行资金核算和报账工作, 在项目实施中收集、整理、完善、管

理项目基础资料，对提供资料、凭证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鉴于核桃、坚果不同，双江自治县木本油料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划分为两个包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一包为核桃，资金 17.584 万元；二包为坚果，资金 49.416 万元，采用邀标的方式进行。

七、时间进度安排

2023 年 4—5 月，组织完成提质增效培训。

2023 年 10—11 月，组织完成施肥、修剪、除杂除草、病虫害防治等管护措施。

八、项目验收

验收时间：2023 年 12 月。

验收标准：重点检查施肥、整形修剪、树干涂白等管护工作，面积完成率达 100%定为合格。

九、项目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坚果平均已种植十余年，进入初挂果期，现亩产为 25 公斤。通过提质增效，3 年后可达到盛果期，按平均产量 220 公斤/亩、20 元/公斤计算，每年产值可达到 4400 元/亩。

核桃目前已进入中果期，现亩产为 500 公斤。通过提质增效，3 年后可达到盛果期，按平均产量 1500 公斤/亩、1.6 元/公斤计算，每年产值可达 2400 元/亩。

(二) 生态效益

通过对坚果实施的提质增效，能促进坚果、核桃的良好生长，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当地土壤流失量，增加了固定二氧化碳的能力，提高了低质低效林地的涵养水源能力。

(三) 社会效益

1. 通过对群众进行坚果、核桃提质增效改造技术培训和实地示范，能提高林农的经营管理技术水平。

2. 项目实施可为当地解决剩余劳动力就业，增加当地农民的经济收入 13.2 万元，受益脱贫户不少于 120 户。

3. 通过建设成效对比，让群众亲身感受管与不管、科学管与一般管的明显区别，从而达到提高群众管护意识、管护水平、示范带动、提高产业效益的目标。

4. 通过对坚果、核桃进行提质增效改造，挖掘和提升森林的潜在经济效益，从而调动了群众参与经济林的经营与管护的积极性，有利于森林资源的保护。

5. 可调整当地产业结构，加快农民脱贫致富的步伐。

十、绩效考核

(一) 绩效目标

1. 木本油料林提质增效建设项目面积完成 880 亩；
2. 验收合格率 85%；
3. 核桃提质增效补助标准 586 元/亩；坚果提质增效补助 852 元/亩；
4. 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5.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户满意度 90%；

6. 明显增加林农户收入。

(二) 绩效考核办法

核实提质增效管护面积，重点检查是否变更实施地点、是否按技术要求开展施肥、整形修剪、树干涂白等管护。

十一、保障措施

(一) 资金保障。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严禁任何形式挤占、挪用、违规抵扣建设资金，特别是严格禁止将补助资金用于偿还以往债务和拖欠款。

(二) 质量保障。严格按坚果、核桃管护技术标准进行施工、检查验收。

(三) 档案管理。加强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和使用，建立技术档案信息库，记载项目实施时间、质量、技术措施、检查验收、资金使用等生产经营活动，对各种文件、实施方案及其他相关信息分类建档，形成完整的项目建设信息系统。